

证券代码：300275

证券简称：梅安森

公告编号：2020-069

重庆梅安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庆梅安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梅安森”或“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通知于2020年8月11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2020年8月14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9人，实际参与表决董事9人。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所做决议合法有效。会议在保证所有董事充分发表意见的前提下，以投票表决的方式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申请银行授信的议案》

为了满足公司生产经营的需要，董事会同意公司向交通银行重庆市分行南岸支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1.26亿元（敞口6,800万元）银行综合授信（最终以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授信期限一年；同意公司以位于九龙坡区福园路6宗建筑面积共计27,499.95平方米工业房地产为申请前述银行授信提供抵押担保，同时由公司实际控制人马焰先生为公司申请前述银行授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公司不提供反担保）；授权董事长马焰先生全权办理信贷、资产抵押等所需事宜并签署相关合同及文件。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该项议案获审议通过。

二、审议通过《关于开展融资租赁业务及提供担保的议案》

为了满足公司生产经营的需要，进一步盘活存量资产，拓宽融资渠道，优化融资结构，董事会同意公司根据实际经营需要以公司固定资产为租赁物，与远东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开展融资租赁（售后回租）业务，融资额度人民币2,000万元，期限24个月，由公司全资子公司梅安森中太（北京）科技有限公司为上述售后回租融资租赁业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同时由公司实际控制人马焰先生为上述售后回租融资租赁业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授权董事长马焰先生全权办理融资租赁、担保等事宜并签署相关合同及文件。

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司《关于开展融资租赁业务及提供担保的公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该项议案获审议通过。

特此公告。

重庆梅安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年8月15日